

465064

2383
555/1

曹操著作选注



成都工学院图书馆
基本馆藏

山东人民出版社

曹操著作选注

《曹操著作选注》注释组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一九七五年·济南

曹操著作选注

《曹操著作选注》注释组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

1975年12月第1版 1975年1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1099·50 定价：0.28 元

前 言

曹操(公元一五五——二二〇年)字孟德,沛国谯县(今安徽亳县)人。他在生前官至丞相,被封为魏王,以“相王之尊”,“奉天子以令不臣”,统一了我国的北方,创建了三国时期的魏国。在他死后,他儿子曹丕当了皇帝,追尊他为魏武帝。

在评价曹操的问题上,历来存在着儒法两条路线的根本对立。怎样看待曹操“奉天子以令不臣”,用革新的统一政权,代替东汉反动统治的问题,是儒法两家长期争论的问题。法家称颂曹操是厉行法治,改革东汉弊政,平天下治国家的杰出人物。儒家则诬蔑曹操是“篡汉自代”的“奸臣”。历代反动统治者出于反对社会变革的需要,竭力尊儒反法,肆意篡改三国时期的历史,并通过《三国演义》等历史小说和旧戏曲,大肆丑化曹操,把他歪曲成为一个“白脸奸臣”,对于反动阶级的这种卑劣行径,鲁迅早在四十九年前就尖锐指出:“这不是观察曹操的真正方法”,“其实,曹操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至少是一个英

雄”。但是当今的资产阶级、修正主义者仍然利用儒家篡改的历史及其反动影响，作为复辟资本主义的手段。在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反修防修的斗争中，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研究整个阶级斗争和儒法斗争的历史，研究曹操和曹操著作，弄清历史真相，清除儒家影响，正确地吸取历史经验，对于用马克思主义占领上层建筑领域，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

东汉王朝被三国时期地主阶级革新派所取代，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必然规律，决不是少数人随心所欲的结果。

我国封建制在战胜奴隶制复辟的威胁之后，开始进入它的中年时期。这时，一方面封建生产关系还有发展生产力的余地；另一方面封建制度的弊病也已深刻地暴露出来。随着封建制度的巩固，地主阶级日趋保守和反动，豪强地主的势力不断增长，它具有强烈的兼并性和割据性，成为社会前进的主要阻力。随着封建经济的发展，农民阶级的力量日益成长壮大起来，农民反抗运动连绵不断。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之

间的矛盾日趋激化，尤其是豪强地主同农民阶级之间的对立更加突出，制约着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由于阶级关系的变化，儒法两条路线的斗争，已由新兴地主与奴隶主之间的斗争开始转化为地主阶级内部的革新派与反动派之间的斗争。

东汉王朝是封建社会中期出现的一个豪强地主占统治地位的王朝。它“独尊儒术”、崇奉神学，仰赖“天命论”，并依据儒家伦理制定了扩大豪强地主特权的“三纲六纪”，进一步把政、族、神、夫四权结为一体的宗法制度法典化。东汉王朝凭借这条儒家反动路线进行淫封滥赐，并实行“任人唯亲”的选士进官制度，致使封建贵族势力越来越大，形成了许多有世袭特权的封建豪门大族。这些豪门大族又得以利用宗族、门生、故吏等宗法关系，世世代代地把持着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政权，形成一种权贵专横、荒淫无耻、极端黑暗的政治统治。豪强势力又利用政治特权在经济上肆意兼并。他们对社会财富的兼并和集中达到了骇人听闻的程度，豪门的房屋“连栋数百，膏田满野”，“奴婢千群，徒附万计”，甚至有的一家财产总值，即相当于当时全国一年税收总额的一半。豪强地主无限制的兼并，使广大农民失去土地，沦为奴婢、徒附（农奴），或饥饿流亡，严重地破坏了以小

农经济为基础的封建社会的生产力。豪强地主为镇压农民的反抗和扩展势力范围，都各自建立了私人武装。武装的私有与政治上的争霸、经济上的兼并结合在一起，决定了豪强势力必然走上分裂割据、相互混战的道路，而这种分裂割据，直接瓦解着封建的中央集权制。

东汉末年，豪强势力恶性膨胀，使社会的各种矛盾空前激化。广大农民被驱迫到死亡线上，农民阶级反抗的烈火已经势不可遏；中小地主处于无权或少权地位，经常面临着被兼并的威胁，并时刻担心农民反抗的烈火淹没了整个地主阶级，从而迫切要求改变那种危险的处境；豪强阶层的各个势力集团，为了争夺朝廷的统治权，已经相互角斗了一百多年，随着社会危机的加深，他们相互之间的争夺更加频繁和激烈。社会各种矛盾的空前激化，终于把东汉王朝置于即将爆发的火山上，日益走近它自掘的坟墓。

农民阶级是反对豪强统治推动社会前进的主力军。自安帝永初年间以后，反抗豪强统治的局部性的农民战争持续不断，到公元一八四年，终于汇合成了以黄巾起义军为主力的全国规模的大起义。起义农民高举“苍天已死，黄天当立”的旗帜，庄严宣告要用农民的“黄天”代替豪强统治的“苍天”。他们攻州郡、

烧官府、占庄园、杀豪强、急风骤雨势不可当。这次农民大起义，解放了大批奴婢和徒附；在经济上摧毁了一批豪强地主的庄园，大大削弱了豪强经济势力；在思想领域猛烈地冲击了孔孟之道，他们用造反的实际行动冲破了“尊天命”、“君权神授”的精神枷锁，极大地动摇了“儒术独尊”的地位，从此出现了一种废“经学”、“师商、韩而尚法术”的局面；在政治上沉重地打击了豪强统治，使东汉王朝土崩瓦解。这场农民大起义虽然遭到地主阶级的血腥镇压，但他们为社会的前进开辟了道路，在我国农民运动史上立下了不朽的功勋。

东汉王朝的土崩瓦解，标志着地主阶级的统治陷入深刻的危机，迫使着地主阶级中的各派势力竞相寻求解决统治危机的方案。趁镇压农民起义之机扩大了私人武装的豪强势力，各自割据一方，“家家欲为帝王，人人欲为公侯”，妄图建立各自牌号的豪强统治，相互争夺混战不休，使国家进一步陷入四分五裂的困境。那些还没有抢到地盘的豪强势力，则妄图利用“匡扶汉室”的幌子，建立自己的统治宝座。这两种方案只是牌号不同，其实质都是妄图复辟豪强统治。地主阶级革新派从中小地主的利益出发，反对割据一方的豪强势力，而主张走革新统一的道路，他们

虽然也提出了复兴汉室的口号，但认识到东汉王朝“不可匡正”，实际上并不是要恢复东汉的豪强统治，而是作为建立革新统一政权的一种策略。地主阶级中的不同集团在解决统治危机问题上的革新与守旧之争，成为东汉末年儒法两条路线斗争的中心问题。以曹操为代表的法家人物，正是在这一历史条件下登上政治舞台的。

二

东汉末年，豪强势力是分裂割据的阶级基础，分裂割据是豪强统治的必然表现，不改变豪强统治，国家就不能统一，社会就不能进步，革新和统一是当时不可分割的政治任务。曹操作为地主阶级革新派的代表，顺应了社会发展的潮流，他以“申、商之法术”为基本思想武器，坚持了一条以改变豪强统治，重建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为基本内容的革新统一路线。

利用武力平定豪强割据，是曹操推行法治路线所采取的主要斗争形式。面对着军阀林立拥兵割据的局面，怎样才能革新统一？曹操从居官行法屡遭打击的沉痛教训中逐渐地清醒过来。他对先代法家“以战去战”的思想有了深刻的理解，坚决同儒家“去兵去

食”、“恃德者昌，恃力者亡”的反动思想相决裂。毅然举起“兴义兵”“诛暴乱”的旗帜，用统一战争平定豪强割据。他将毕生的主要精力花费在平定豪强割据势力的统一战争上。曹操从统一战争的需要出发，非常重视军队建设。坚持以法治军，反对以礼治军，是他一生建军经验的总结。在法治思想的指导下，曹操实行了赏罚严明的制度和严格的纪律，强调统一指挥，对将帅兵士一律严格要求，“设而不犯，犯而必诛”。曹操在用兵作战方面还十分讲究战略战术，“大较依孙、吴之法，而因事设奇，诱敌制胜”。由于曹操推行了一条顺应历史潮流的路线，加之他治军有方，所以他的军队由小到大，由弱到强，“虽用众，若使一人”，南征北战，消灭了中原地区豪强割据势力，平定了乌桓，统一了北方，为全国的统一奠定了基础，为在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方面的革新开辟了道路。

建立中央集权制的封建革新政权，是曹操的革新统一路线的核心内容。曹操的革新政权是在军事斗争不断胜利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和巩固起来的。东汉末年，汉献帝刘协已经成了一个没有任何权力的人。但是，在军阀割据、山头林立的情况下，“王权”在人们心目中还起着统一的象征的作用。曹操从统一中国的愿望

出发，对于实据虚位的“天子”，一向慎重从事。他反对王芬的废立密谋，也反对袁绍欲立刘虞的阴谋，还拒绝了孙权劝他自己称帝的建议，始终坚持“奉天子以令不臣”的策略方针，从而在我国北方以革新统一政权代替了豪强统治。曹操在建立革新统一政权的过程中，不断革除东汉王朝助长分裂破坏统一的腐朽制度，实行了一系列革新措施，如：取消三公制，由丞相统管军政大权；废除州、郡领兵制，由中央统一管理指挥军队；对东汉贵族夺封爵、除封国，对王族子弟实行“虚封”等等。这些改革对巩固和加强封建集权制的革新政权起了重要的作用。

注重“遏奸防谋”是曹操保证其政治路线的推行和巩固革新政权的一条重要措施。在曹操的阵营内部，充满了革新与守旧、复辟与反复辟的激烈斗争。隐藏在曹营内部的复辟势力，结党营私，施行各种阴谋手段进行颠覆活动。有的采用武装政变和暗杀的形式，妄图谋害曹操和颠覆革新政权；有的则采取献策建议的形式，力图改变革新统一路线；有的以反对曹操进爵的形式要挟曹操交出领导权；还有的以假称天命，劝说曹操称帝的手段，企图引起内讧和外乱，断送革新统一事业；有的进行造谣中伤、挑拨离间，以图孤立曹操。面对着尖锐复杂的斗争，曹操采取了果断

措施，区别情况加以处治。他先后削平和镇压了“兖州倒戈”、“董承、伏后谋杀”、“吉本、耿纪政变”、“魏讽谋反”等事件，另外还处决边让、孔融、杨修，驱逐祢衡，赐死崔琰，打击了复辟势力。曹操在反对复辟势力的斗争中，始终坚持他对革新统一事业的领导权，他坚决声称“江湖未静，不可让位”，认为交出领导权是“慕虚名而处实祸”的愚蠢行为。曹操对复辟势力保持高度警惕，进行坚决斗争，是他的政权没有被颠覆，路线没有被改变的极端重要的原因。

为了确保革新统一路线的推行，曹操实行了一条同儒家针锋相对的组织路线。他坚持“任天下之智力，以道御之”的方针，利用“奉天子”的旗号，广泛聚积力量。在这个方针的指导下，他多次下达求贤令。从而在地主阶级的下层势力中选拔了许多出身低微而有才干的人物，也收集了一部分从敌对营垒中分化出来和俘虏过来的人物。“唯才是举”是曹操用人的一个重要原则，他对于“明达法理”有“治国用兵之术”的人，“不拘品行”，不问门第，“不问远近”，“唯才所宜”。从敌人营垒中分化过来的人物，其中有一部分是积极为革新统一事业效劳的，也有一些是企图恢复汉室的儒林“名士”。对待这些人

曹操“不念旧恶”，重视实际表现，“所是进之以礼”，按照“唯才是举”的标准加以任用；“所不是正之以法”，分别予以惩处。曹操还继承了先代法家“刑过不避大臣，赏善不遗匹夫”的思想，刑赏不分贵贱，坚持以法治澄清吏治。由于曹操坚持了上述方针和原则，所以他的身边“猛将如云，谋臣如雨”。又由于他“知人善察”，赏罚分明，有效地发挥了下属官吏的作用。这条用人路线的推行，既剥夺了豪强地主的特权，也从组织上保证了革新统一路线的推行和政权的巩固。

经济上打击豪强抑制兼并，恢复和发展生产，是曹操的革新统一路线的一项重要内容。针对豪强转嫁赋税兼并“弱民”的情形，曹操改税制、平户调，严禁豪强兼并；针对豪强势力利用盐铁私营任意盘剥农民、垄断国家经济、削弱中央财力的情况，曹操实行盐铁官营，以“盐铁之利，足贍军国之用”；针对军阀混战造成人口流亡、土地荒芜、军队缺粮的严重危机和豪强势力趁火打劫、兼并流亡人口、垄断粮食的情况，曹操继承了先代法家的耕战政策，采取了广兴屯田，兴修水利，改良农具等许多恢复和发展生产的措施。上述政策和措施的实行，既抑制了豪强兼并，又为夺取统一战争的胜利，巩固革新统一政权奠定了

物质基础。

东汉以来，豪强势力把文学作为兜售儒家思想，维护反动统治的重要工具。腐朽的政治内容，僵死艺术形式阻碍了文学艺术的发展。曹操冲破儒家传统势力的束缚，“外定武功，内兴文学”，利用文学为其革新统一路线服务，用以揭露反动统治，阐明法治思想，宣扬革新战斗精神，抒发政治抱负。曹操的文章“情文兼具，文质相称”，具有清峻、通脱的特点。他在文学改革方面作出了显著的成就，鲁迅曾称他“也是一个改造文章的祖师”。

一定的思想路线是一定政治路线的思想理论基础。儒法两家在思想上斗争的中心问题是尊天命还是反天命的问题。豪强势力推崇儒家的“天命观”。他们以此作为奴役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和争夺权势的理论根据。“天命观”也是他们一切反动行径的遮丑布。而曹操继承和发扬了先代法家朴素唯物论和朴素辩证法的思想，主张“天人相分”，大破儒家天命观，公开宣称“性不信天命之事”。他认为，“天者，阴阳、寒暑、时制也”，是自然现象，并明确指出“天地间，人为贵”，否定上天对人的支配作用。他还认为“兵无常势，水无常形”，人们办事情要“因事”、“因时”、“因势”而“变极”，才能有所成

效。曹操这种“不信天命”而信“变”的朴素唯物论和朴素辩证法思想，是他敢于改变豪强统治，重建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的理论基础。为了推行革新统一路线，他还在思想领域中对社会风俗进行了改革。他多次颁布命令，采取措施，“废淫祀”、“禁妖祥之言，去疑惑之计”，“除妖邪鬼神之事”，反对“虚妄浮华”之风，这都在一定程度上荡涤了儒家的“礼俗”，改变了社会风气。

综观曹操的一生，他代表了地主阶级革新派的利益，肩负着改变豪强统治的任务，统一了我国的北方，并在他所统治的区域内，从政治上、经济上和文化上进行了一定的改革，这是法家路线的胜利。曹操一生的作为，足以证明他是封建社会进入中期以来杰出的法家代表，地主阶级中从事社会改革的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和文学家。

三

曹操所以能够成为封建时代的杰出人物，决定的条件不是什么“天赋”和“个人才分”，而是时代的成就。“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

在封建社会初期，基于封建制代替奴隶制、建立和巩固统一的封建国家的需要，历史曾经造就出先秦至西汉前期的一批法家人物。当着封建社会进入它的中期，在它的发展进程中遇到了豪强统治的严重障碍，适应改变豪强统治的需要，造就出以曹操为代表的三国时期的法家人物。

人们的社会地位决定人们的政治态度。曹操出生于东汉后期的一个官僚地主家庭。他的祖父是宦官，被封为费亭侯，父亲是宦官的养子，曾一度当上太尉。这种社会地位，从阶级利益上把曹操的命运同封建制度的兴衰紧紧地拴在一起，决定着他的政治主张只能是维护封建制度。曹操出身于官僚家庭而又不同于世家大族。在儒家势力看来，宦官是“微贱”的，养子是求食乞养的人，而被排斥在世家大族的行列之外。作为宦官养子后代的曹操，也被安上了承袭家世“遗丑”、“本无良德”的辱名，深受豪强势力的歧视和压抑，造成了曹操与豪强势力之间的裂痕。随着豪强统治的腐朽性日益暴露，曹操产生了“愤世疾俗”藐视权贵的思想，逐渐地形成了同情地主阶级下层势力，要求革新的政治倾向。

在当时的条件下，革新必尊法，尊法必反儒，别无出路。自东汉初期以来，代表中小地主利益的进步思

想家和法家人物，如桓谭、王充、王符、崔实、仲长统等人先后相继批判儒家思想，揭露豪强统治，并提出一些崇尚法治与爱国的进步主张。这些，既为后来的革新统一事业做了舆论准备，也给曹操思想以深刻的影响。这种影响同曹操对豪强统治的不满结合起来，使曹操在青少年时期即“不拘”儒家的“礼俗”，“不修”儒家的“行业”，反对以孔孟之道作为修身处世的哲学；而“博览群书，特好兵法”，为其成为法家人物奠定了思想基础。

列宁说：“人民中的被剥削部分反对剥削部分的斗争，是政治变革的基础，并且最终决定一切政治变革的命运。”黄巾大起义对阻碍社会前进的反动势力进行了一次大扫荡，打乱了东汉王朝的统治秩序，豪强势力无法照样统治下去，迫使地主阶级下层势力只得通过社会改革调整阶级关系，重建封建统治秩序；而地主阶级下层势力进行社会改革的主张，也只有利用农民大起义的成果，才能收到一定的成效。正是这种社会条件，才把曹操推上了变革豪强统治，重建封建统一国家的道路。

任何杰出人物“都要遇到在他们诞生的时候就已经具备的一定的现成条件”，“只有善于正确地认识这些条件，懂得怎样改变这些条件，才有一些价值”。